

# 联合国 大会



Distr.  
GENERAL

A/42/925/Add.3  
16 August 1988

CHINESE

ORIGINAL: ENGLISH

第四十二届会议  
议程项目 121

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

1988年8月16日

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

继我1988年2月29日和3月1日和18日的信(A/42/925和Add. 1和Add. 2), 谨告知你多米尼加、赤道几内亚、冈比亚、罗马尼亚、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已缴付必需的款项, 将它们拖欠的会费摊额减至低于《宪章》第十九条所规定的数额。

秘书长

哈维尔·佩雷斯·德奎利亚尔(签名)